

# 我市推行门店招牌“免申即备”制度

## 市区近千家门店享“零跑腿”服务

本报讯(记者周阳 通讯员刘晓芬)“您好,请问在安装店招过程中,有没有城管执法人员上门服务、上门宣传、上门指导、上门备案。”近日,在市区桂花北路正在装修的一家蛋糕店,市城管执法委综合执法二大队副大队长周波询问道。

店主肖某称,该店需要装修时,就有城管队员上门耐心讲解设置店招等相关政策和注意事项,在装修的过程中,城管队员也会经常上门指导。“城管队员这样的全程服务,让我感到非常的人性化和温暖。”肖某说。

随后,市城管二大队随机上门走访

了板材店、鲜花店等多家门店,店主均对城管队员“一对一”上门服务表示肯定。据悉,这是该大队开展的优化营商环境回访,是落实门店招牌“免申即备”制度的具体举措。

门店招牌既是商家的“脸面”,也是城市景观的重要组成部分。以往商家设置门店招牌,需要到相关部门申请并办理手续。去年,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市城管执法委实施门店招牌“免申即备”制度。

一方面,门店招牌设置及变更“无需申请、无需材料、无需跑腿、无需费

用”;另一方面,执法队员上门备案,指导门店招牌按“一店一牌、一街一景”原则设置。

城管执法队员在日常巡查管理中,上门宣传招牌设置技术规范,上门点对点指导各门店招牌设置方案,做好事前宣传、事中指导、事后监管、全程服务,零距离解决门店在城市管理方面的问题及建议,以上门“一对一”优质服务架起一座连心桥,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目前,市中心城区已有近千家门店经营户享受“无需申请、无需材料、无需跑腿、无需费用”的门店招牌“免审即备”服务。

## 交通安全进驾校 守好驾驶第一关

本报讯(记者 方达星)“我将自觉遵守交通法规,严守驾驶操作规范,谨慎驾驶,文明行车……”4月26日上午,在湖北顺通驾校,60多名准驾驶员举拳庄严宣誓。

近年来,我市道路交通状况得到了很大改善,但随着汽车保有量快速增加,道路交通违法也在不断增加。数据统计显示,咸安交警去年处理各类交通违法行为超过10万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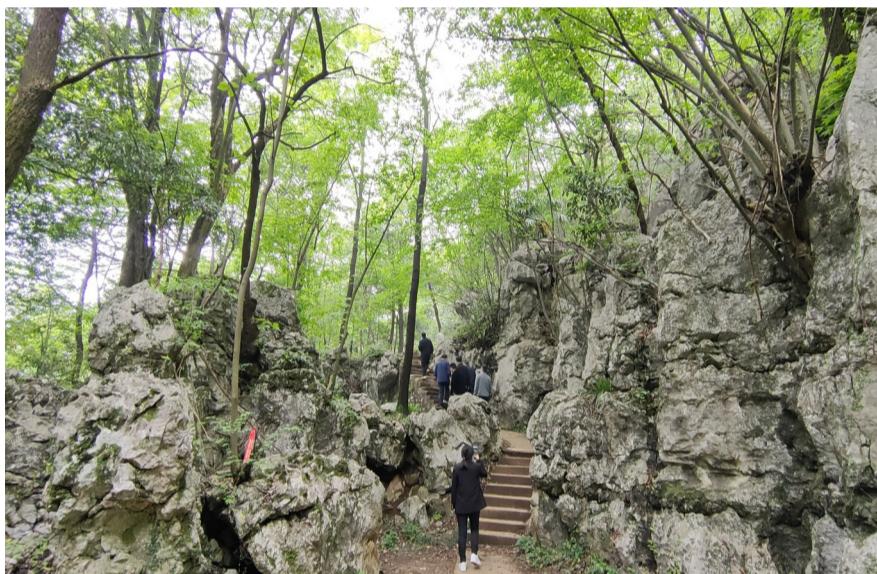
为贯彻“找堵防”源头管理工作目标,进一步强化机动车驾驶人培训机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大力增强驾校学员交通安全意识,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咸安交警大队走进御丰驾校、湖北顺通驾校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学员要珍惜在驾校的学习时间,牢记交通法规,练好驾车技能,做一名合格的驾驶员。”活动现场,民警通过视频列举了发生在身边的一些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分析了事故成因和应汲取的教训,重点讲解了疲劳驾驶、酒后驾驶、开车不系安全带、接打电话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

准驾驶员纷纷表示,交通事故警示教育视频案例触目惊心,给我们上了一堂教育深刻的交通安全课,让“严格遵守交规、平安文明出行”的理念入脑入心。

## 鬼斧神工奇石林

位于咸宁星星竹海风景区内,有一处奇特的奇石林景观,。这里满满的原生态,空气清新,生长着各种各样的珍稀植物,有红豆杉、赤枫、赤楸、楠木等,林中喀斯特地貌所形成的石头造型各异,惟妙惟肖。奇特的自然景观就好像是鬼斧神工一般,让游客倍感新奇、流连忘返。记者 赵忠志/摄



## 通城检察院:对罪错未成年人开展家庭教育

本报讯(通讯员 熊聪 黎瑶)4月19日,通城县检察院联合同梦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对罪错未成年人及其家长进行法治宣讲和家庭教育指导,向监护人现场宣告送达督促监护令。

该院未检检察官从刑事责任年龄、未成年人常见犯罪类型讲起,通过介绍真实的典型案例,向罪错未成年人介绍法律基本知识。家庭教育缺失是导致未成年人实施违法犯罪行为的重要原因之一,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相关规定,未检检察官向罪错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宣告送达督促监护令,督促监护人承担家庭教育主体责任,履行监护职责,关注孩子的思想、行为,构建和

谐亲子关系。

同时,该院未检办案组主动引入社会力量,加强对罪错未成年人及其家长进行家庭教育指导,同梦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家庭教育指导老师通过心理咨询、亲子游戏等方式帮助罪错未成年人调整心态,引导家长走入孩子内心世界,了解真实需求,为孩子健康成长创造和谐温馨的家庭环境。

据悉,该院高度重视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工作,认真落实未成年人特殊检察制度,对罪错未成年人常态化开展跟踪帮教,积极与教育、民政、妇联等部门沟通协调,形成未成年人保护的社会合力。

## 嘉鱼检察院:护企惠企助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李颖)为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切实维护涉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合法权益,保证《嘉鱼县涉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外出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及法律监督工作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有效执行,近日,嘉鱼检察院联合县社区矫正工作管理局、司法所对涉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大走访,开展送《办法》进企业活动,助力企业发展轻装上阵。

在官桥镇某农资销售公司,检察

干警与社区矫正工作人员了解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存在困难和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需求。该公司负责人、社矫对象胡某某提出现在正是销售农资产品的好时节,由于自己处于缓刑考验期,不能外出影响公司的发展。检察干警将《办法》和《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助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服务指南》(简称《服务指南》)送到胡某某手中,并就《办法》中的“申请与审批”、《服务指南》中的两个类似的精品案例做了详细讲解,消除了胡某某的忧虑。

## 通山检察院:“青年夜学”促提高

本报讯(通讯员 阚丽莎 吴莹)4月12日晚,通山县检察院开展青年干警业务培训暨“青年夜学”活动,该院青年检察官彭超受邀“走上讲台”授课。

课堂上,彭超结合自己多年从事公诉工作的经验,以《如何制作公诉案件审查报告》为题,为全体青年干警上了一堂理论知识与制作技巧相融合的“实战培训课”。

彭超以参加第三届全省检察机关未成年人检察业务竞赛的经历为切入点,从案件受理到顺利起诉,讲述了一份优质的审查报告对案件成功办理中的重要性。她用

鲜活的案例和务实的经验,详细地讲授了审查报告制作的要点和技巧,强调在事实审查认定时要严谨、规范,证据摘录要准确、客观、详略得当;并就如何对证据进行分组和论证、如何提炼审查后认定的事实、如何向检委会汇报案件等实践问题进行实务指导。

此次青年干警“夜学”活动是通山检察院以青年干警成长工程为平台,充分利用自身讲师资源,引导广大干警向身边人学习,使青年干警在相互交流学习中增进团结、共同提高的一个缩影。

## 崇阳检察院:同堂培训 互学相长

本报讯(通讯员 洪瑞璟)4月19日,崇阳县检察院开展法检同堂培训活动,检察院、法院青年干警代表40余人参加培训,同听精彩一课。

培训会上,崇阳县检察院第六检察部负责人谭怡军讲授《调研写作的几点体会》,他围绕调研写作的现实意义、调研写作的能力培养、调研写作的相关示例、典型案例的相关知识四个方面,通过实务中常见罪名、重点罪名的分析研究、例文分析等方式,同与会干警分享了自身调研写作的宝贵经验,

阐述了调研写作的重要性、如何提高调研写作能力以及不同调研文章的格式和要求。

下一步,崇阳县检察院将推动“同堂培训”工作走向常态化,加强联动、互学相长,共同提升业务能力。